



H2025000075

# 《余姚市重点工业园区(集聚区)三年提质增效总体方案编制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余姚市重点工业园区(集聚区)三年提质增效总体方案编制项目

项目编号：CBNB-20246859G

甲方：宁波市生态环境局余姚分局（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宁波大学（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乙方为本合同所涉及项目的承担单位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下述文件作为附件，是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a. 成交通知书；
- b. 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
- c. 采购文件及澄清文件；

上述文件与合同若有不一致之处，优先次序应为第一合同、第二附件。

## 1、合同服务项目

### 1.1 项目具体内容：

服务项目名称	合同价（元）	服务期限
余姚市重点工业园区(集聚区)三年提质增效总体方案编制项目	小写：1140000 元 大写：壹佰壹拾肆万元整	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内完成本项目成果, 提交相应报告、图集及数据库。

备注：合同价是完成本项目人员的工资、社保、加班费、福利费、调研费、交通费、方案编制费、税费、管理费、成交服务费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乙方少报或漏报的工作量，甲方将视为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并不予调整。注：人员工资应以不低于宁波市中心城区最低工资标准支付人员工资（甬政发〔2024〕27号），并办理和支付政策规定的各类保险和补贴等。

### 1.2 服务要求

#### （一）项目背景

经过多年的努力，余姚市工业园区（集聚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工作取得了积极的成效，一批突出的环境污染问题得到了有效的解决。但与此同时，全市部分工业园区（集聚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依然存在边界不明、问题不清、成效不突出等问题，环境污染隐患依然存在。因此，《余姚市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了“开展工业集聚区雨污分流、截污纳管补强提升三年行动，不断提升水环境质量”的工作部署。为贯彻落实余姚市政府工作报告精



H2025000075

神，高质量推进余姚工业园区（集聚区）“污水零直排区”提质增效工作，提出编制《余姚市重点工业园区（集聚区）三年提质增效行动方案（2025-2027）》。

（二）项目需求

1.方案编制对象

全市 74 个重点工业园区（集聚区），具体见表 1。

表 1：余姚市重点工业园区（集聚区）名录

序号	工业园区名称	所属镇街	序号	工业园区名称	所属镇街
1	大隐工业区	大隐镇	38	东溪工业园区	梁弄镇
2	姚北新城低塘工业园区	低塘街道	39	工业园区北区	临山镇
3	克山工业集聚区	低塘街道	40	工业功能区西区	临山镇
4	低塘街道家电品牌产业园西区	低塘街道	41	工业功能区东区	临山镇
5	东郊工业园区	凤山街道	42	西区 329 复线区块	临山镇
6	桐湖浦工业集聚区	凤山街道	43	陆埠工业区	陆埠镇
7	模具城工业集聚区	凤山街道	44	陆埠西工业区	陆埠镇
8	邵竹工业园区	凤山街道	45	白鹤桥工业集聚区	陆埠镇
9	罗江工业园区	河姆渡镇	46	陆埠干溪村桑园工业集聚点	陆埠镇
10	万洋众创城园区	河姆渡镇	47	斗门菁江渡工业区块	马渚镇
11	江中工业集聚区	河姆渡镇	48	马渚工业园区西区	马渚镇
12	翁方村工业集聚点	河姆渡镇	49	马渚工业园区北区	马渚镇
13	江中村河姆渡南路工业集聚点	河姆渡镇	50	川擎智慧城园区	牟山镇
14	车厰工业区	河姆渡镇	51	新东吴工业集聚区	牟山镇
15	寺慈线北侧工业集聚点	河姆渡镇	52	新东吴工业南集聚区	牟山镇
16	黄家埠工业园区 A 区	黄家埠镇	53	富民工业集聚区	牟山镇
17	余姚（黄家埠镇）万洋众创城	黄家埠镇	54	青港工业集聚区	牟山镇
18	工业园区 C 区	黄家埠镇	55	三七市工业园区	三七市镇
19	工业园区 B 区	黄家埠镇	56	云山工业功能点	三七市镇
20	城东新区	凤山街道	57	泗门工业功能区	泗门镇
21	余姚机器人智谷小镇	三七市镇	58	泗门镇创智园	泗门镇
22	原经济开发区西南区块（兰江）	兰江街道	59	泗门镇上新屋工业集聚点	泗门镇
23	兰江工业园区	兰江街道	60	小曹娥工业园区	小曹娥镇
24	广城智创园园区	兰江街道	61	小曹娥电镀园区	小曹娥镇
25	笔竹村工业集聚点	兰江街道	62	工业园区南园区	小曹娥镇
26	凤亭村工业集聚点	兰江街道	63	小曹娥镇人和工业区块	小曹娥镇
27	余姚工业园区	朗霞街道	64	阳明工业园区	阳明街道
28	天华禾山园区	朗霞街道	65	丰南工业区	阳明街道
29	杨家工业园区	朗霞街道	66	康山工业点	阳明街道
30	原经济开发区西南区块（梨洲）	梨洲街道	67	方桥工业点	阳明街道
31	梨洲工业园区	梨洲街道	68	丈亭工业园区	丈亭镇
32	扶贫开发区	梨洲街道	69	丈亭工业园区北区	丈亭镇
33	竹山工业集聚区	梨洲街道	70	台商工业园区	丈亭镇
34	黄箭山工业集聚区	梨洲街道	71	丈西工业园区	丈亭镇
35	远东工业城	梨洲街道	72	中意生态园	小曹娥镇
36	谭家岭东路两侧工业集聚区	梨洲街道	73	永丰村工业集聚区	凤山街道
37	湖东工业园区	梁弄镇	74	金辉路工业集聚区	凤山街道



H2025000075

2.方案实施周期：2025-2027年。

### 3.方案基本原则

(1) 统筹谋划，整体推进。结合水环境质量提升要求，合理确定工业园区（集聚区）“污水零直排区”提质增效推进计划，与园区（集聚区）改造提升、工业废水处理厂建设、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重污染行业和“低散乱”整治等工作充分结合，协同推进，分类分步实施。

(2) 聚焦重点，攻坚克难。聚焦省级及以上园区，主要重污染涉水行业所在园区（集聚区），以及历史欠账多、环境基础设施薄弱、环境问题突出的重点园区（集聚区），坚持问题导向，加强涉水问题分析研判，集中力量，突出重点，全力攻坚，以重点突破带动全面提升。

(3) 标本兼治，突出长效。严格质量要求，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实施，确保各项建设工程经得起检验；抓好长效机制建设，强化污水收集、输送、处理、排放各环节的运维管理和执法监管，形成一套符合园区（集聚区）实际、有效的制度体系。

(4) 数字赋能，智慧治水。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强化科技创新和数字赋能，充分运用信息化、智能化科技手段，全面实施智慧治污，提升园区（集聚区）水污染防治和水环境治理的科学化、智能化水平。

### 4.方案编制主要内容及要求

#### (1) 开展基础调查

A、确定工业园区（集聚区）的边界。通过收集资料、结合现场踏勘，以现状工业企业分布为基础，确定余姚市74个工业园区（集聚区）的边界。

B、开展市政排水设施基础调查。通过收集资料、结合现场踏勘，完成74个工业园区（集聚区）的市政基础设施现状调查，包括污水、雨水管网、泵站的空间位置、管材、管龄等信息，形成市政排水设施一张图。

C、开展74个工业园区（集聚区）排水设施收集效率评估。通过收集数据，以及雨污水主管末端的雨污水泵站的晴天、雨天水质布点检测，来评估工业园区（集聚区）排水设施雨污混接状况。

D、开展74个工业园区（集聚区）企业污水零直排现状评估：通过资料收集、数据分析，结合现场抽样调查，根据浙江省工业园区污水零直排建设的相关要求，对企业污水零直排现状进行评估，包括覆盖面、建设质量等方面，确定纳管企业和雨污分流企业的清单。完成企业调查7000家以上。

E、开展工业园区（集聚区）雨污分流、截污纳管相关的运行管理体制机制等方面的调研。

F、开展74个工业园区（集聚区）周边河流的水生态环境调查：通过资料收集、数据分析、现场水质采样监测等方式，系统分析74个工业园区（集聚区）周边河流的水环境质量，筛选出重点需要关注的河道及污染源。完成河道水质监测点位300个点位以上。



H2025000075

## (2) 提出方案目标

围绕《余姚市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开展工业集聚区雨污分流、截污纳管补强提升三年行动，不断提升水环境质量”的工作部署，提出污水收集率、河网水质、制度建设等方面的治理目标。

## (3) 梳理存在的关键问题

根据现场调研发现的问题，以及方案的工作目标，梳理余姚市重点工业园区（集聚区）三年提质增效存在的关键问题，包括水环境基础设施、污水收集效能、周边河道水质、长效管理等方面存在的关键问题。

## (4) 明确主要任务

提出余姚市重点工业园区（集聚区）三年提质增效的主要任务，包括：推进园区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推进园区排水管网“扩网增效”、实施园区排水管网提升改造、推进园区企业截污纳管及雨污分流改造、强化园区问题排口精准治理、加强园区河道生态修复、加强工作保障措施等方面的任务措施。

## (5) 确定重点工程投资估算及年度实施计划

余姚市重点工业园区（集聚区）三年提质增效的重点建设工程、投资估算以及年度的实施计划，列出每一个工业园区（集聚区）的投资估算。

## (6) 项目成果要求

### A、时间要求

①合同签订 1 个月内：完成《余姚市重点工业园区（集聚区）三年提质增效行动方案（2025-2027）》文本；完成全市新建工业园区（集聚区）、已建工业园区（集聚区）提质增效、工业园区（集聚区）长效管理等标准、规范编制。

②合同签订 2 个月内：完成《余姚市重点工业园区（集聚区）三年提质增效行动方案（2025-2027）》说明及图集；提交相关的矢量数据（shp 格式,国家 2000 坐标），包括：园区（集聚区）边界、现状排水设施、工业企业、河网水系、监测评估点位、规划排水设施等数据。

③合同签订 3 个月内：完成各镇（街道）、管委会辖区内工业园区（集聚区）三年提质增效图册的编制。

### B、成果提交

①《余姚市重点工业园区（集聚区）三年提质增效行动方案（2025-2027）》及说明、图集文本（纸质稿 5 份、电子稿 1 份）。

②全市新建工业园区（集聚区）、已建工业园区（集聚区）提质增效、工业园区（集聚区）长效管理等标准、规范文本（纸质稿 5 份、电子稿 1 份）。

③各镇（街道）、管委会辖区内工业园区（集聚区）三年提质增效图册(电子稿 1 份)。

④项目的矢量数据 1 份，包括：园区（集聚区）边界、现状排水设施、工业企业、河网



H2025000075

水系、监测评估点位、拟建排水设施等数据（shp 格式，国家 2000 坐标）。

## 2、付款方式

2.1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乙方于合同签订前书面承诺放弃预付款或降低预付款支付比例的，可不适用本条款；

2.2 乙方提交合格成果并经甲方审核无误后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剩余合同款项。

注：费用结算前，乙方须先向甲方提供正规的发票。

## 3、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3.1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计划、图纸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 4、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5、不可抗力

5.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受不可抗力影响导致合同义务延迟或不能履行的一方不承担责任，但应尽快以传真方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消除的情况通知另一方，并立即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合同的期限也应予相应延长。

6.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传真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邮寄或派人送达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超过合同规定的期限的，合同任何一方均有权以书面通知终止合同。

## 6、税费

7.1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担。

7.2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7、违约责任

7.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服务成果或者实施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服务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7.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可根据情况修改）%；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H2025000075

7.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7.4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7.5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 8、其他情况终止合同

8.1 如果乙方破产或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终止合同，而不给对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8.2 如果甲方认定乙方在竞标、采购和合同执行等过程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甲方有权在任何时候发出书面通知终止合同。

8.3 如果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危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众利益的，甲方有权在任何时候发出书面通知终止合同。

#### 9、转让和分包

9.1 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9.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分包。

#### 10、合同的协商变更与修改

10.1 甲方可以以书面方式向乙方发出变更要求，协商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事项，合同修改书应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具有合同的法律效力。

#### 11、争端的解决

11.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六十天还不能解决，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2 诉讼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除另有裁决外，诉讼费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11.3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2、鉴于甲方将按照本合同向乙方支付款项，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并修补缺陷。鉴于乙方将按本合同规定提供服务并修补缺陷，甲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它按合同应支付的金额。



H2025000075

- 1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14、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采购双方加盖印章之后生效。
- 15、本合同一式 柒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叁 份，采购代理机构执 壹 份。

甲方（公章）：宁波市生态环境局余姚分局

地址：宁波市余姚市大黄桥路138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签字日期：2025年2月\_\_日

乙方（公章）：宁波大学

地址：宁波市风华路818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签字日期：2025年2月\_\_日